

□ 尚法斋

1998年8月31日，澳大利亚昆士兰州罗克汉普顿市，14岁少女娜塔莎·安妮·瑞安在上学途中离奇失踪。这起未成年人失踪案迅速引发全国关注，警方投入数百名警力开展地毯式搜索，志愿者遍布山林、河道与社区，媒体持续追踪报道。2003年，娜塔莎在男友家中的橱柜里被找到，证实这场耗时五年的搜救行动，是一场由她本人与其男友精心策划的虚假失踪骗局。

## 被制造的“失踪案”

娜塔莎失踪前，存在明显行为偏差。据家人与校方记录，她长期与母亲发生激烈冲突，曾因违纪被学校停学，存在药物滥用行为，还出现过自伤倾向，此前已有过多次离家出走的短暂经历。

1998年8月31日清晨，娜塔莎与母亲告别后，并未走向学校，而是径直登上了早已等候在路边的男友斯科特·莫里斯·布莱克的汽车。时年21岁的布莱克是当地一名送奶工，两人早已确立恋爱关系，此次失踪是两人经过预谋、共同制定的逃离计划。布莱克将娜塔莎藏匿于自己在耶蓬镇的出租屋内，为彻底掩人耳目，他将房屋所有窗户用厚重窗帘封死，绝不晾晒任何女性衣物，严格禁止任何外人进入房屋。娜塔莎则长期躲在卧室的橱柜之中，仅在深夜无人时短暂活动，过着完全与世隔绝、不见天日的“隐形生活”。

娜塔莎失踪后，昆士兰州警方立即启动重大失踪人员调查程序，调集刑侦、搜救、社区警务等多部门力量，对失踪区域、周边道路、河道从林展开全面排查。当时罗克汉普顿市及周边地区短期内接连发生多起女性与儿童失踪案件，社会恐慌情绪蔓延，警方迅速将娜塔莎的失踪案与当地已被锁定的连环杀人嫌疑人伦纳德·弗雷泽关联在一起。

1999年，弗雷泽在警方审讯中承认杀害了娜塔莎，案件性质从失踪调查转向谋杀侦查。

大规模搜救行动持续数年无果，公众与家属逐渐失去希望。2001年，娜塔莎的家人在绝望之中为她举办了公开追悼会，正式宣告接受女儿已经遇害的事实。此后，警方以谋杀罪对弗雷泽提起公诉，案件进入正式司法审判程序，控方完成了证据固定、证人询问、庭审预案等全部准备工作，庭审即将正式开庭，而这场持续五年的骗局真相，仍被隐藏在狭小阴暗的橱柜之中。

从1998年至2003年，这起完全虚假的失踪案耗费了澳大利亚大量公共资源。警方持续五年不间断调查、组织地面搜救、开展证人询问、进行法医鉴定与线索核查，投入了大量警力、物力、财力。据昆士兰州警方后续官方统计，仅直接用于该案的调查经费就高达数十万澳元。与此同时，全国媒体持续滚动报道，引发全民高度关注，无数热心志愿者放弃个人时间参与搜救，娜塔莎的家人承受着丧亲之痛，司法机关围绕谋杀案开展一系列庭审准备工作。

## 少女失踪五年疑遭不测 真相大白竟是一场骗局

# “橱柜女孩”

这五年间，娜塔莎始终藏匿在距离父母家仅数十公里的住所内，通过电视密切关注着自己的“失踪案”与“谋杀案”进展，从未主动揭穿谎言、回归家庭与正常生活。

## 惊天反转

2003年4月，连环杀手伦纳德·弗雷泽涉嫌谋杀娜塔莎·瑞安一案的庭审进入关键审理阶段，控方已提交完整证据链，包括弗雷泽的认罪供述、现场勘查记录、相关证人证言等，法庭审理已接近尾声，即将完成定罪量刑流程。

就在此时，昆士兰州儿童帮助热线接到一通匿名电话，来电者声称自己就是被法庭认定已经“遇害”的娜塔莎，她并未被绑架、囚禁或杀害，而是自愿与男友布莱克藏匿生活。

警方接到线索后，立即启动紧急核查程序，对线索的来源、内容真实性进行快速核实。考虑到案件的重大社会影响与司法严肃性，警方迅速部署突击搜查行动，执行搜查令对布莱克的住所进行全面检查。

当办案民警打开布莱克卧室角落那个毫不起眼的旧式木质橱柜时，被宣告失踪五年、被认定死亡两年、被列为谋杀案被害人的娜塔莎，正蜷缩在橱柜内部，身体健康、意识清醒、衣着完整，对警方的出现并未表现出意外。

这一幕通过媒体实时报道迅速传遍澳大利亚全境，这场举国关注、历时五年的重大谋杀案，沦为了一场影响恶劣的骗局。

后续司法调查与庭审证据证实，五年间娜塔莎的生活完全被局限在布莱克的出租屋内。她长期躲藏在橱柜、衣柜等隐蔽空间，避免被任何邻居、路人或访客发现，仅

在确认绝对安全时在屋内短暂活动，依靠阅读、缝纫、简单上网等方式打发时间，完全切断了与家人、学校、朋友的一切联系。

布莱克全程主动配合、主导实施藏匿行为，多次面对警方询问时故意作出虚假陈述，谎称对娜塔莎的下落一无所知，刻意误导警方调查方向，导致侦查机关将调查重心完全锁定连环杀手弗雷泽。

娜塔莎在庭审最关键的节点突然现身，直接推翻了对弗雷泽的全部谋杀指控，证明其此前的认罪供述系虚假认罪。法庭随即宣布对弗雷泽涉及娜塔莎一案的指控不成立，弗雷泽最终未因娜塔莎的“死亡”被定罪量刑，已启动的司法程序因这场骗局被严重干扰、中断、逆转。

真相曝光后，娜塔莎的父亲罗伯特在接受法庭询问时表示，再次见到女儿时“如同见到鬼魂”。

案件同时暴露了当时昆士兰州警方在调查过程中的重大程序漏洞：对于有多次离家出走前科的未成年人，警方初期未充分排查亲密关系人藏匿的可能性，在连环杀手主动认罪后，未对供述真实性进行全面、客观、严谨的复核，过度依赖口供而忽视客观线索，导致调查方向长期严重偏离真相。

## 谎言的代价

随着娜塔莎·瑞安虚假失踪案的全部事实查清，澳大利亚司法机关立即启动对娜塔莎·瑞安本人与斯科特·布莱克的刑事追责程序，围绕两人行为的违法性、危害性、刑事责任展开全面调查与法庭审理，最终作出司法判决，成为澳大利亚妨害司法公正类案件的典型判例。

根据昆士兰州警方提交的法庭证据与检方公诉意见，斯科特·布莱克与娜塔莎·瑞安的行为，已构成虚构

警情、伪造失踪、作虚假陈述、妨害司法公正等多项违法犯罪，浪费了巨额公共财政与警务资源，扰乱了正常的社会管理秩序与司法审判秩序，险些造成无辜者被错误定罪监禁。

法庭审理查明，斯科特·布莱克在本案中处于主导、策划、实施地位。案发时，布莱克已年满21岁，具备完全刑事责任能力，其主动策划藏匿计划、提供隐蔽住所、长期看管娜塔莎、多次向警方提供虚假证言、刻意掩盖事实真相，直接导致警方调查方向错误、司法程序被严重误导。布莱克明知自己的行为会干扰警方办案、影响法庭审判，仍持续实施藏匿行为长达五年，主观恶意明显，违法情节恶劣。同时，布莱克与未成年少女娜塔莎存在恋爱关系并实施长期藏匿，违反了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原则与社会公序良俗。

娜塔莎·瑞安在案发时年仅14岁，属于未成年人，但其在案件中是主动参与者、共谋者。她自愿配合离家出走、长期藏匿、隐瞒真相，明知警方正在全力搜救、家人承受巨大痛苦、司法机关正在办理谋杀案，仍持续维持谎言，对案件的持续恶化起到了直接作用。检方在法庭上明确指出，娜塔莎的年龄不能成为其逃避责任的完全理由，其行为已对公共利益与司法权威造成实质损害。

经过正式法庭举证、质证、辩论与审理，昆士兰州地方法院对本案作出最终判决：被告人斯科特·布莱克，因犯妨害司法公正罪、向警方作虚假陈述罪、非法藏匿未成年人等多项罪名，数罪并罚，判处12个月监禁，同时法庭判令其向昆士兰州警方支付16740澳元，作为对警方五年调查费用的部分赔偿，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被告人娜塔莎·瑞安，因案发时系未成年人，且在庭审中认罪态度较好，对自身行为危害性有所认知，法庭结合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与教育惩戒相结合的原则，依法对其从轻处理，最终判处1000澳元罚金，未对其施加刑事监禁与犯罪记录留存。

针对此前被错误指控的伦纳德·弗雷泽，法庭当庭宣判其谋杀娜塔莎·瑞安罪名不成立，予以撤销。弗雷泽因其他谋杀罪名最终仍被判处终身监禁。

本案判决在澳大利亚司法实践中具有重要标杆意义，法院以清晰的裁判逻辑明确了三大法律规则：第一，虚构失踪、虚假报警、伪造警情属于严重违法行为，必将被追究法律责任；第二，向警方作伪证、刻意误导调查、妨害司法公正，无论动机如何，均需承担刑事责任；第三，对未成年人参与此类违法犯罪，坚持教育与惩戒并重，既不纵容违法行为，也兼顾未成年人保护原则。

昆士兰州警方在案件结束后发布官方声明指出，该案总计耗费公共资源超过50万澳元，占用了大量本应用于侦破真实案件、救助真正失踪人员的警力与经费。警方同时强调，任何公民都负有如实提供线索、配合执法调查的法定义务，滥用报警权利、挑战司法权威，最终必将受到法律的严肃追究。

本案的司法追责与判决结果表明，任何试图以谎言制造虚假案件、误导执法与司法的行为，无论策划多么周密、隐藏多久，最终都将被揭穿，并为此承担应有的法律代价。